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潘怡蘋
電話：03-3322101 #7454
電子信箱：kangfen546@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0900539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90053978_Attach01.jpg、1090053978_Attach02.png）

主旨：檢送「109年防災士培訓課程—桃園班」課程資訊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109年5月27日府消管字第1090131917號函辦理。

二、有感於臺灣自然災害頻傳且災害類型複雜化，與災時自助、互助及公助的有效性，內政部自107年起推廣民眾參與防災士培訓課程，以成為民間自主防救災工作之種子。

三、檢附旨案課程資訊及宣導海報各1份，亦可至本局「首頁」（網址：https://www.tyc.edu.tw/index.jsp）>「便民服務」>「檔案下載」>「公務檔案下載」>「分類：體育保健科」處下載。

四、防災士相關資訊可至內政部消防署災害防救深耕資訊網/防災士培訓專區查詢。

五、本案倘有報名相關疑問請逕洽國立中央大學災害防治研究中心防災士培訓機構張心怡專案經理，電話：03-422-7151轉34052。

人事室　109/06/18 13:52
1090004827　有附件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本市各市立幼兒園、各私立幼兒園

副本：桃園市政府消防局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06/17 17:30:12